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文件

内科发新字〔2017〕13号

关于内蒙古自治区2017年第二批 高新技术企业更名的公告

各有关单位：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号）有关规定，自治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领导小组对内蒙古浩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的更名申请进行了审核，认为符合更名要求，并在本地区公示10个工作日，均无异议，现予以公告。

联系人：李艳丽、赵英

联系电话：0471-6913143、6280161

传 真：0471-6921193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山丹街2号内蒙古科技大厦715
室、409室

附件：内蒙古自治区2017年第二批更名高新技术企业
名单



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17年8月14日印发

附件:

内蒙古自治区 2017 年第二批 更名高新技术企业名单

序号	原企业名称	现企业名称	所在盟市
1	呼和浩特市浩源碳纤维有限公司	内蒙古浩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2	内蒙古圣氏化学有限公司	内蒙古圣氏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阿拉善盟
3	北方时代建筑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内蒙古北方时代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赤峰市
4	内蒙古华动泰越科技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华动泰越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

